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航政函〔2021〕162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韶能集团韶关市 湾头水电站有限公司湾头水电站 船闸运行方案的批复

韶能集团韶关市湾头水电站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湾头水电站船闸运行方案的航道行政许可申请书及附件资料已收悉。根据交通运输部《通航建筑物运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的要求，经审核，意见如下：

一、船闸基本情况：湾头水电站船闸位于韶关市仁化县大桥镇和韶关市浈江区交界的湾头村，由韶能集团韶关市湾头水电站有限公司负责管理。船闸2010年建成通过验收。船闸按内河Ⅶ级航道、通航50吨级船舶标准设计，设计年通过能力10.9万吨。闸室有效尺度为：90.0×8.0×2.87（长×宽×门槛最小水深，单位米），设计最大通航50吨级船舶。

湾头水电站船闸位处浈江（韶关-周口大桥）航段，按《广东省航道发展规划（2020-2035）年》最新航道规划发展技术等

级为Ⅲ级，现状航道维护等级为Ⅶ级。

二、同意上报的船闸运行方案。

(一) 通航水位

表 1 船闸通航水位（珠基）

运行情况		上游（米）	下游（米）
湾头水电站船闸	设计最高通航水位	65.00	60.92
	设计最低通航水位	63.00	54.87
	检修水位	60.50	52.00

(二) 通航代表船型标准

表 2 船闸通航代表船型标准

船闸名称	船闸级别	通航代表船型	通航代表船型主尺度（米）
湾头水电站船闸	Ⅶ	50t 级内河货船	32.5 × 5.5 × 0.7（设计船型）

(三) 运行时间

湾头水电站船闸日运行时间 8 小时，每天 8:00-16:00。如确有必要可根据船舶实际过闸需求延长运行时间。

(四) 船闸养护停航时间安排

表 3 船闸养护停航时间安排

船闸名称	项目	时间	备注
湾头水电站船闸	专项修理	20 天	每年 11 月
	大修	30 天	每 8-10 年一次，根据实际运营情况制定方案上报

原则上船闸修理时间不得超过上表时间安排。船闸修理期间应优化船闸修理方案，尽量缩短停航时间，减小对通航的影响。

（五）运行调度

加强过闸船舶现场调度管理，组织船舶严格遵守各项船舶过闸管理规定，有序过闸。

（六）运行保障

建立健全应急组织机构，制定应急方案预案，落实船闸运行和维修经费，保障船闸运行安全。船闸应保持 24 小时值班，确保应急情况船舶通行。

三、其他有关要求

（一）应采用及时向航道部门申请发布航道通告、在船闸管理范围内张贴等各种方式向社会公布船闸运行方案，并告知当地水利、交通、海事等有关部门。

（二）船闸运行期间，应规范船舶过闸管理，缩短船舶过闸时间，充分发挥船闸通过能力。

（三）要加强船闸日常养护和修理，加强与上下游船闸沟通，统一协调安排好修理时间，积极接受航道部门监管，按照要求做好船闸管理，确保船闸安全、畅通。每月月底向韶关航道事务中心报送内河船闸过闸船舶信息表和内河船闸违规过闸船舶信息表（详见附件 1、2），并在第二年的 1 月 15 日前将上一年度的统计数据整理报送（详见附件 3）。

（四）航道通航条件发生变化，船闸运行条件、开放时间、调度规则、养护停航安排等内容需要调整的，须按规定重新编制运行方案报批。

- 附件：1. 内河船闸过闸船舶信息表
2. 内河船闸违规过闸船舶信息表
3. 船闸运行情况统计表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21年4月2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航道事务中心，韶关航道事务中心。